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Tibet Cheezheng Tibetan Medicine Co.,Ltd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股票代码:002287 股票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1-041
债券代码:128133 债券简称:奇正转债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雷菊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晓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中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5,918,211.50	152,316,037.10	11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3,434,628.21	48,730,150.83	11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1,120,347.67	49,637,789.07	10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9,100,930.10	318,812,974.85	−59.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44	0.0924	11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44	0.0924	11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7%	2.15%	1.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07,792,414.64	4,459,100,471.49	−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24,452,567.58	2,618,151,993.84	4.0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9,620.10	报告期内,收到以工代训补贴、稳岗补贴以及就业补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883,698.63	报告期内，确认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448.43	报告期内,对外捐赠等。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5,108.21	报告期内,个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3,567.87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所得税的影响。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7,130.10	报告期内，少数股东应承担的非经常性损益。
合计	2,314,280.5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0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甘肃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74%	364,546,473		质押	40,330,000
西藏宇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5%	98,395,215		质押	11,000,000
叶伟	境内自然人	0.11%	564,167			
于春凌	境内自然人	0.11%	558,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09%	489,159			
薛西叶	境内自然人	0.09%	471,781			
刘凯列	境内自然人	0.09%	467,401	350,551		
施建云	境内自然人	0.09%	452,080		冻结	452,080
徐显庄	境内自然人	0.07%	393,206			
张俊英	境内自然人	0.07%	345,569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甘肃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64,546,473	人民币普通股	364,546,473
西藏宇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98,395,215	人民币普通股	98,395,215
叶伟	564,167	人民币普通股	564,167
于春凌	558,500	人民币普通股	558,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89,159	人民币普通股	489,159
薛西叶	471,781	人民币普通股	471,781
施建云	452,080	人民币普通股	452,080
徐显庄	393,206	人民币普通股	393,206
张俊英	345,569	人民币普通股	345,569
刘凯	274,037	人民币普通股	274,03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雷菊芳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分别持有甘肃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西藏宇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68.73%和100%的股权。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薛西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55,3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16,481股;股东徐显庄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93,206股;张俊英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45,56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242,170,976.59	1,829,900,474.16	−32.12%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较年初降低32.12%,主要系子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1,883,698.63	−	100.00%	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增长100.00%,主要系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
应收账款	108,003,582.23	11,779,345.72	816.89%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较年初增长816.89%,主要系根据信用政策,账期未到回收期。
预付款项	21,039,701.43	4,978,235.02	322.63%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较年初增长322.63%,主要系预付材料采购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34,521,307.85	6,119,382.13	464.13%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长464.13%,主要系备用金借款增加。
使用权资产	5,043,649.21	−	100.00%	报告期内,使用权资产较年初增长100.00%,主要系根据新租赁准则,新增使用权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231,921.88	26,800.14	765.38%	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年初增长765.38%,主要系子公司新增待摊销固定资产维修资金。
短期借款	200,102,777.78	300,159,722.22	−33.33%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较年初降低33.33%,主要系偿还到期借款。
应付票据	45,810,438.47	24,920,890.75	83.82%	报告期内,应付票据较年初增长83.82%,主要系支付供应商货款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合同负债	31,581,917.56	74,452,211.11	−57.58%	报告期内,合同负债较年初降低57.58%,主要系已收款暂未发货情况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5,471,299.36	9,673,354.21	−43.44%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负债较年初降低43.44%,主要系待转销项税减少。
租赁负债	5,030,380.38	−	100.00%	报告期内,租赁负债较年初增长100.00%,主要系根据新租赁准则,新增租赁负债。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325,918,211.50	152,316,037.10	113.97%	报告期内,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公司业务恢复正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营业成本	44,682,675.11	24,371,725.03	83.34%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对应营业成本增长。
税金及附加	5,267,562.40	2,791,790.59	88.68%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增加,对应增值税及附加增长。
销售费用	126,621,076.21	49,767,318.27	154.43%	报告期内,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公司业务恢复正常,销售费用投入增长。
研发费用	12,551,750.37	5,898,784.73	112.79%	报告期内,研发活动投入增加。
财务费用	759,991.79	−4,184,890.50	−118.16%	报告期内,新增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摊销。
其他收益	944,728.31	90,726.56	941.29%	报告期内,新增以工代训补贴收入、收到稳岗补贴及就业补贴增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6.30	5,099,883.03	−100.02%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收益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83,698.63	0.00	100.00%	报告期内，新增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992.88	−526,555.88	−110.25%	报告期内,转回其他应收款确认的坏账准备。
营业外收入	1.85	4,615.68	−99.96%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减少。
营业外支出	83,450.08	5,190,858.68	−98.39%	报告期内,公益性捐赠减少。
所得税费用	11,126,953.20	5,667,624.59	96.32%	报告期内,应纳税所得额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434,628.21	48,730,150.83	112.26%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2,620.05	554,569.76	−58.05%	报告期内,子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减少。
持续经营净利润	103,218,844.63	48,478,920.29	112.91%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667,248.26	49,284,720.59	110.34%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基本每股收益	0.1944	0.0924	110.39%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稀释每股收益	0.1944	0.0924	110.39%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100,930.10	318,812,974.85	−59.51%	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692,547.72	−895,667,925.05	31.37%	报告期内,现金管理额度、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现金支出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70,500.00	101,221,727.79	−201.13%	报告期内,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增加、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7,729,497.57	−475,078,652.65	−23.7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及筹资活动产生现金净额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2009年度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发行字[2009]762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和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8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8,421.00万元，扣除证券发行费用3,300.99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120.01万元，该资金已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于2009年8月24日汇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拉萨城西支行的账号为54001023636059008888的人民币账户内，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利安达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2009)验字第1030号《验资报告》。

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发展需要，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超募资金19,136.92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扣除其他项目尾款为准)用于奇正藏药医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并通过向全资子公司甘肃佛阁藏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佛阁”)增资方式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甘肃佛阁以超募资金归还奇正藏药医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专项借款13,563.20万元，投入奇正藏药医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6.62万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超募资金余额5,248.12万元，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及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年初余额	187,671,079.61
减:报告期投入金额	66,197.00
报告期归还奇正藏药医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专项借款	135,631,973.56
加:报告期利息收入(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508,243.25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报告期末余额	52,481,152.3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期末余额(元)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东口支行	931902205510302	活期存款	239,686.42
甘肃佛阁藏药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兰州七里河支行	612100100100033816	活期存款	43,644.16
甘肃佛阁藏药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兰州七里河支行	612100100200026366	通知存款	52,197,821.72
合计	—	—	—	52,481,152.30

(二)2020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66号文件】的核准，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完成发行总额为8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名称为“奇正转债”。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数量为800.00万张，面值总额为人民币80,000.00万元。截至2020年9月28日止，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在扣除需支付的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801.89万元(承销保荐费含税金额为人民币850.00万元)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20年9月28日将人民币79,198.11万元存于公司的兴业银行兰州七里河支行(账号:612100100100041441)账户内。该账户为公司指定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扣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资信评级费、评估费及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48.09万元(含税金额为人民156.9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9,050.0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勤信验字(2020)第0055号《验资报告》。

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用于奇正藏药医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佛阁。经公司2020年第六次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790,500,216.96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向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佛阁增资，定向用于奇正藏药医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向子公司增资手续。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甘肃佛阁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奇正藏药医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60.24万元，置换先期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148.09万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78,173.75万元，其中，利息337.48万元，除根据股东大会决议进行现金管理外，其余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及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年初余额	782,826,929.07
减:报告期投入金额	602,400.00
报告期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600,000,000.00
报告期置换先期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480,915.09
加:报告期利息收入(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993,854.19
报告期理财产品累计赎回金额	−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181,737,468.17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和理财产品的余额如下：

1、以银行存款形式专户存储情况：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期末余额(元)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兰州七里河支行	612100100100041441	活期存款	40,516.26
甘肃佛阁藏药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兰州七里河支行	612100100100041290	活期存款	41,696,951.91
甘肃佛阁藏药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兰州七里河支行	612100100200034514	定期存款	140,000,000.00
合计	—	—	—	181,737,468.17

2、以理财产品形式存储情况：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理财产品名称	期末余额(元)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GISBGT)	150,000,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GISBIT)	100,000,000.00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中国中金财证券安享533号收益凭证	100,000,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814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20,000,000.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中证500小雪球定制第167号	20,000,000.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中证500小雪球定制第186号	3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7天(挂钩汇率看跌)	10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2021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三期产品478	20,000,000.00
合计	—	600,000,000.00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8,000	18,000	0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42,000	42,000	0
合计		60,000	60,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机构	保本型定益证	本息固收凭证	15,000	募集资金	2021年02月05日	2022年01月27日	理财	合同约定	3.70%	273	54	未收	是	有	公告编号:2021-01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机构	保本型定益证	本息固收凭证	10,000	募集资金	2021年02月05日	2021年11月04日	理财	合同约定	3.65%	542.84	82.11	未收	是	有	公告编号:2021-011
中国中财证券有限公司	券商机构	本金保障	金融浮动收益凭证	10,000	募集资金	2021年02月09日	2022年01月24日	理财	合同约定	3.70%	353.78	50.68	未收	是	有	公告编号:2021-012
中证信证券有限公司	券商机构	本保型	金融浮动收益凭证	2,000	募集资金	2021年02月08日	2021年08月18日	理财	合同约定	0.10%	1.05	0.27	未收	是	有	公告编号:2021-01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机构	本保型	金融型	2,000	募集资金	2021年02月10日	2021年08月11日	理财	合同约定	0.10%	1	0.27	未收	是	有	公告编号:2021-01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机构	本保型	金融型	3,000	募集资金	2021年03月12日	2021年09月08日	理财	合同约定	0.10%	1.48	0.16	未收	是	有	公告编号:2021-018
交银施信托有限公司	券商机构	定期结构存款性	期结性存款	10,000	募集资金	2021年03月31日	2021年07月06日	理财	合同约定	3.30%	87.7		未收	是	有	公告编号:2021-02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行	券商机构	人民币结构存产品	民结性款品	6,000	募集资金	2021年03月30日	2021年06月30日	理财	合同约定	3.30%	49.91	0.54	未收	是	有	公告编号:2021-025
中光银股有公兰分行	券商机构	对结构存款	公结性款	2,000	募集资金	2021年03月29日	2021年06月29日	理财	合同约定	3.05%	15.38	0.33	未收	是	有	公告编号:2021-025
合计				60,000	--	--	--	--	--	--	1,326.14	188.36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董事长:雷菊芳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2287 股票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1-038
债券代码:128133 债券简称:奇正转债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以现场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3、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为7人，实到7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雷菊芳女士召集并主持；

5、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详见2021年4月27日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详见2021年4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1-041)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雷菊芳女士、刘凯列先生、骆燮龙先生、索朗欧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

(1)提名雷菊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刘凯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骆燮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提名索朗欧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新一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新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21年4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分别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杜宁颖女士、李春瑜先生、王玉荣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李春瑜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二。

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春瑜先生、王玉荣女士任期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候选人杜宁颖女士任期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10月8日。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1)提名杜宁颖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李春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王玉荣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于2021年4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21年4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分别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

5、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标准如下：

公司内部董事以其原有职务在公司领取薪酬，外部董事薪酬标准为10万元/年(含税)；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10万元/年(含税)，其履行职务的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21年4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雷菊芳,女,1953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真空物理专业,曾任中国科学院兰州近代物理研究所高级工程师、兰州工业污染治理技术研究所所长;十届全国人大代表、十一、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曾任全国工商联常委、甘肃省政协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西藏自治区工商联副主席、甘肃省陇药产业协会会长、中国西藏文化保护与发展协会常务理事;先后被授予全国十大扶贫状元、首届全国优秀社会主义建设者、改革开放40年百名杰出民营企业家等荣誉称号，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纪念章;现任公司董事长,甘肃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甘肃远志置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西藏文化保护与发展协会常务理事,甘肃省政协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

截至本公告日,雷菊芳女士通过持有甘肃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68.73%股权和西藏宇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雷菊芳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刘凯列,男,1964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上海医科大学药学院药理专业学士、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医药高科技EMBA。曾任中美(天津)史克制药有限公司华南地区销售经理,拜耳(中国)有限公司保健消费品部销售及政府事务总监,雅来(佛山)制药有限公司营销总经理,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裁,西藏宇妥藏药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奇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甘肃省中药现代制药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民族医药学会副会长,中国民族医药学会医药企业分会会长,中国非处方药物协会副会长,中国中药协会副会长。

截至本公告日,刘凯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67,401股,占公司总股本0.09%;刘凯列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骆燮龙,男,1952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哈尔滨医科大学毕业,曾任北京医药集团副总经理、长三院生物医药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浙江长三角生物医药研究中心主任,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国际化专业委员会主任,中国非处方药物协会专家委员会主任,浙江森卫生物医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浙江金倚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骆燮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本公告日,索朗欧珠,男,1965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西藏自治区藏医学院藏医专业,曾在西藏自治区藏医院内科、研究所、急诊科、外治科工作,现任公司董事,西藏自治区藏医院藏医主任医师,中国民族医药学会外治学会副会长、中国民族医药协会国际交流与合作分会理事,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

截至本公告日,索朗欧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